

淮南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淮法宣办〔2023〕10号

关于开展2023年淮南市国家工作人员 “一月一法”学法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法宣办、市直各单位：

为落实淮南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大力推动国家工作人员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，现将2023年“一月一法”学法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学习方法

为有效落实淮南市“一月一法”制度，市法宣办从市“八五”普法讲师团成员中抽调相关人员，组建2023年“一月一法”讲师队伍，结合年度重点普法目录编写了《2023年淮南市国家工作人员“一月一法”学法手册》（电子版），现供全市国家工作人员日常下载学习之用。

二、下载方式

请登录“淮南市司法局”(<https://sfj.huainan.gov.cn/>)网站——“法治广角”——“通知公告”栏，点击《淮南市“一月一法”学法手册(2023版)》，自行下载打印。

三、学习形式

全市各级各单位学习采取自学(扫描标题下方二维码可在线观看视频教学)和集中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开展。通过自学、集中学、培训授课等形式开展每月精学一法。集中学习可邀请市“一月一法”普法讲师对学法内容进行系统化精学。开展集中授课培训单位请于培训后，将授课时间、授课讲师、培训图片等资料报市法宣办邮箱(hnpfxx@163.com)汇总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确定专人。各县区法宣办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国家工作人员“一月一法”学法工作；市直各单位确定具体科室、人员负责本单位“一月一法”学法工作。

2.学习考评。市法宣办将通过督查、抽查、年度考核等方式对各单位国家工作人员“一月一法”学习情况进行考评，年底将统一组织学法测试“统考+抽考”，确保学法效果。

3.注重成效。各单位可在学习全市统一安排的一二部通用法律的基础上，结合本单位职能和工作实际需要，自行安排相关专业法律法规的学习。通过学法用法工作有效推动国家工作人员带头学法，增强依法办事、依法行政能力，提高法治思维

和法治能力。

市法宣办联系人：胡瑛坤 李孟玉

联系电话：2795015

淮南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5月22日

